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

HOPSO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4)

網址：<http://www.irasia.com/listco/hk/hopson>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792,540,571股，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於會上提呈表決之決議案，亦無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表決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羅泰彬先生、葉偉倫先生、陳龍清先生及程如龍先生已親身或透過電子設施參與股東週年大會。朱桔榕女士、張帆先生、歐偉建先生及鮑文格先生因其他事務在身而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於股東週年大會點票之監票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表決之各項決議案之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贊成	反對
1.	A. 重選歐偉建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	2,306,481,629 (95.159583%)	117,322,219 (4.840417%)
	B. 重選羅泰彬先生為執行董事。	2,307,216,129 (95.161049%)	117,322,219 (4.838951%)
	C. 重選葉偉倫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306,481,629 (95.159583%)	117,322,219 (4.840417%)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2,412,552,748 (99.535808%)	11,251,100 (0.464192%)
2.	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股份。	2,350,697,518 (96.949039%)	73,975,830 (3.050961%)
	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本身之股份。	2,423,938,848 (100.000000%)	0 (0.000000%)
	C. 將根據第2.B.項決議案所購回股份之數目加入董事根據第2.A.項決議案所獲授權。	2,351,452,438 (97.014964%)	72,351,410 (2.985036%)
3.	延期省覽及考慮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直至本公司就此重新召開大會為止。	2,411,472,287 (99.455553%)	13,201,061 (0.544447%)

承董事會命
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朱桔榕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執行董事為朱桔榕女士(主席)、張帆先生(聯席總裁)、歐偉建先生、鮑文格先生及羅泰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龍清先生、程如龍先生及葉偉倫先生。

* 僅供識別